

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出席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會議發言重點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為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今日（十月十八日）於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會議有關施政報告的發言重點：

* 第三屆特區政府會重點發展基建，吸引投資，活化社區，帶動經濟發展，從而推動就業，深化「助人自助」和「自力更生」的概念，促進社會和諧。

* 我們深信「就業是民生之本、和諧之基」。十項重大基建工程，以及致力加強香港作為國際會展及旅遊之都的吸引力等措施，預計可為香港創造額外超過25萬個涵蓋建造、旅遊、零售、交通及其他相關行業不同類型的職位。

* 創造更多和更具質素的職位，協助市民持續就業，帶動工資增長，是縮窄貧富差距的根本辦法。

* 與此同時，我們會通過教育及培訓來強化基層的競爭力和就業能力。我們會進一步擴大優化及深化培訓和再培訓服務，試行「一站式」的就業支援模式，以協助市民配合經濟轉型裝備自己，從而落實「從受助到自強」的目標，協助基層改善生活質素，向上流動，自我增值，迎接新的挑戰。

擴大再培訓服務的範圍

* 由於香港經濟模式已經轉變，培訓和增值的需要，不再局限於低技術低學歷的中年人士。本港的培訓政策因而需要重新調整，以培訓作為一項長期的社會投資。

* 就此，為了讓更多失業人士和本地工人得到培訓和再培訓的機會，我們將於今年年底前放寬報讀「僱員再培訓計劃」（再培訓計劃）的資格，涵蓋15至29歲的青年人，以及具副學位或以下教育程度的人士。與此同時，僱員再培訓局（再培訓局）亦會增加培訓課程和培訓名額，豐富培訓課程的內容。

* 放寬再培訓計劃的報讀資格和名額，只是加強培訓及再培訓服務的第一步。再培訓局目前正就其日後角色及職責進行一項策略性檢討。隨着報讀資格的放寬及因應策略性檢討的結果，再培訓局將會肩負起更重要的角色及職責，為失業人士和本地工人提供更為全面、專業及多元化的培訓及再培訓服務。

促進就業的措施

「一站式」的就業服務

* 在促進就業方面，為使受助者能得到更適切的協助，我們將研究如何提升、理順和整合現時由勞工處、社會福利署和再培訓局提供的就業及培訓／再培訓服務。我們並會在 2008-09 年度推出先導計劃以試行「一站式」就業支援服務。

促進青少年就業

* 為能更有效地協助青年人投身勞工市場，我們會在 2008-09 年開設 3 000 個專為青年人而設的職位；我們並會繼續全力推行「青年職前綜合培訓—展翅計劃」和「青少年見習就業計劃」，以及在今年（2007 年）年底前，分別於旺角朗豪坊及葵芳新都會廣場開設兩所青年就業資源中心，以嶄新及個人化的模式，為 15 至 29 歲的青年人提供一站式綜合就業支援服務。

中年及殘疾人士的就業

* 勞工處亦會繼續推行「本地家務助理特別津貼獎勵計劃」、「中年就業計劃」、「工作試驗計劃」及「就業展才能計劃」，全方位協助中年人、婦女、就業有特別困難人士及傷殘人士投入或重投勞動市場。

「交通費支援試驗計劃」

* 有見偏遠地區居民所面對的就業困難及交通費相對高昂，政府在本年 6 月推出為期一年的「交通費支援試驗計劃」。我們會在明年年中進行檢討，總結計劃的推行經驗和社會各界的建議，以訂定未來的路向。

* 以上各項措施，均顯示政府正全方位、多層次地處理就業問題。

工資保障運動

* 在工資方面，我們會繼續推廣惠及清潔工人和保安員的「工資保障運動」（「運動」），以爭取社會各界的支持。勞工處現正聯同政府統計處（統計處）為「運動」進度的中期檢討搜集及分析數據，並會在未來數周供勞工顧問委員會（勞顧會）討論。我們計劃在 11 月 15 日向人力事務委員會就中期檢討作出匯報。

* 行政長官已清楚表明，如果中期檢討顯示「運動」的進度未如理想，我們會作兩手準備，一方面加強推廣「運動」，另一方面立即展開最低工資的前期立法工作。假若 2008 年 10 月的全面檢討顯示自願參與的方式成效不彰，我們會在 2008-09 立法年度盡快提交條例草案，為保安員和清潔工人立法落實最低工資。

保障僱員權益

* 在保障僱員權益方面，政府的一貫政策是因應香港整體的社會及經濟發展步伐，並在平衡僱主及僱員的利益下，進一步完善有關的保障。

檢討 4-18 規定

* 隨着經濟轉型至以服務業為主以及科技的發展，近年從事兼職或臨時工的人數有上升的趨勢。有見及此，政府認為應檢討《僱傭條例》下有關「連續性合約」的規定。勞工處並已委託統計處於 2006 年進行一項有關「非連續性合約」僱員的專題調查。我們預計可在本年底前就報告結果向勞顧會作出匯報。

間皮瘤

* 為讓間皮瘤患者可早日獲得補償，我們已作出修訂《肺塵埃沈著病（補償）條例》的建議，並會於下月（11 月 15 日）的人力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有關課題。我們希望能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。

提升職業安全及健康水平

* 除了僱員權益外，由於工作間的意外損傷往往涉及人命的傷亡，職業安全健康一直是政府關注的範疇。雖然本港的職安健表現在過去 10 年已有明顯改善，但 2006 年的職業傷亡個案數字卻有輕微的回升。

* 有見及此，勞工處會推行新措施，包括設立中央調查機制，鼓勵工人舉報在工作間的不當操作，並加強監管強制安全訓練課程主辦機構的表現，從而減少發生職業意外的風險。

結語

* 促進經濟增長、引導香港轉型、提升人力資源質素、增加就業機會和保障基層勞工，是特區政府首要的任務。政府會繼續致力投放資源在培訓及再培訓服務、促進就業、保障勞工權益、打擊非法勞工、促進勞資關係，和提升職安健水平，以締造和諧社會。

完

2007年10月18日（星期四）
香港時間 17時25分